

##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4日、5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永华明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、5月2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相关决议公告及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### 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情况

日前，公司收到安永华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》，安永华明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指派顾珺女士和俞溜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陈胜先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因原指派签字注册会计师俞溜女士离职，现指派李崇丘先生接替俞溜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顾珺女士、李崇丘先生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陈胜先生。

### 二、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情况介绍

李崇丘先生，于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

公司审计、2018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专职执业、202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未签署/复核上市公司年报/内控审计。

李崇丘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报备文件

1.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《关于变更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函》；
2. 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